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經費收支結算表

執行單位名稱：高雄市路竹區三埤國民小學

所屬年度：

計畫名稱：107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實施戶外教育計畫

計畫主持人：

國教署核定函日期文號：107年9月17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07009892號函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計畫期程：107年8月1日起至108年8月31日止

百分比：取至小數點二位

經費項目 (或各受補助學校 名稱)	國教署核定 計畫金額 (A)	國教署核定 補助金額 (B)	國教署 撥付金額 (C)	國教署 補助比率 (D=B/A)	實支總額 (E)	計畫結餘款 (F=A-E)	依公式應繳回 國教署結餘款 (G=F*D-(B-C))	備註
	50,000	44,000	44,000	88.00%	50,000	0		請查填以下資料： *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經常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資本門
合計		44,000	44,000	88.00%	50,000	0	-	*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全額補助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部分補助 * 餘款繳回方式 ■ 依計畫規定 (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繳回_____元 ■ 免繳回 0 元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依撥款結報作業要點辦理 (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繳回_____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免繳回_____元)
是否適用彈性經費支用規定(註八) (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)，勾選「是」者，請查填下列支用情形								是否有未執行項目 (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，金額_____元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否)
彈性經費	可支用額度(元)							實支總額(元)
支出機關分攤表：								* 部分補助計畫請查填左列支出機關分攤表，其金額合計應等於實支總額
1	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						44,000	執行比率(E/A)= 100.00%
2	高雄市政府教育局						6,000	* 執行率未達80%之原因說明
3								
4								
合計	合計					50,000		

業務單位：



主(會)計單位：



機關學校首長(或團體負責人)：



- 一、本表請隨函檢送乙份。
- 二、本表「國教署核定計畫金額」係計畫金額經本署審核調整後之金額；若未調整，則填原提計畫金額。
- 三、本表「國教署核定計畫金額」及「實支金額」請填寫該項目之總額(含自籌款、國教署及其他單位分攤款)。
- 四、本表「依公式應繳回國教署結餘款」以全案合計數計算。
- 五、本表「各受補助學校名稱」為供各地方政府填寫各受補助學校名稱。
- 六、若實際繳回金額與依本表公式計算之金額有差異時，請於備註說明。
- 七、計畫執行率未達百分之八十者，請於備註說明原因。
- 八、各大專校院之科技計畫、邁向頂尖大學等專案計畫中屬研究性質者，或政府研究資訊系統(GRB)列管之計畫，始得適用彈性經費支用規定。